# 東華大學社會參與中心

# 103-1「社會參與教學創新方案」 徵件說明

## 一、方案目標：

透過社會參與課程教學的研發、實作希望能達到以下目標：

### (一)對於教師

1.融入教師社會參與價值於教學、研究、服務

2.發展在地化特色課程與教學、促進地方發展

3.提升教師社會實踐力與行動力使地方增能

### (二)對於學生

1.培養大學生之公民意識，向地方學習、學習在地智慧傳遞

2.捲動大學生共同參與，關懷在地議題

3.提升大學生對在地的責任感與認同感

4.藉由在地行動激發大學生的創意與活力

5.轉化行動實踐方案，擴大大學生行動之深化發展。

## 二、相關作業及期程

### (一)申請日期：

自公告日期起至103年7月15日(二)下午5點止。

### (二)申請方式：

1.請下載「103-1社參方案申請表」，填寫完成後於申請期限內以E-mail提出申請。

2.E-mail：[tefi@mail.ndhu.edu.tw](mailto:tefi@mail.ndhu.edu.tw)(TEL：03-8635241)

### (三)方案審核：

由社參中心邀請校內、外教師及專家組成方案審查小組，審核結果於103年7月底前公告。

### (三)執行期間：

103年8月1日~104年1月31日

## 三、方案類型

方案進行之課程分為「正式」與「非正式」課程，亦可混合搭配進行。

### (一)正式課程：

通過修習，提供正式學分，透過方案帶領學生進入場域，同時透過業師之支援，培養學生眼界與培養深耕花東的綜合能力。

### (二)非正式課程：

無學分，透過方案協助學生進行入場域學習，同時透過業師之支援，培養學生眼界與找尋深耕花東的切入點。

## 四、補助類型、經費與審查標準

### （一）補助類型與經費

#### 1. 見學型：

##### **(1)申請對象：**

對發展社會參與式教學有興趣但相關經驗較少、希望評估自己未來是否適合提案或摸索提案方向、策略之教師。

##### **(2)執行內容：**

A.申請者無需執行具體教學方案，由社參中心安排諮詢老師協助申請者，以規劃、籌備日後社會參與工作相關事宜參與方案。

B.透過參與社參中心相關活動(如：觀摩資深教師活動、田野參與、社參教師月聚會、社參方案管家會議、參與心得分享等)，確認未來社參方案提案方向及內容。

##### (3)補助經費

每位教師每學期補助經費上限為5000元（依據實際情形實支核銷)

#### 2.一般型/延續型：

##### (1)申請對象

曾穩定執行「社會參與式教學方案」之教師，申請方案內容為延續過去曾執行之內容或新提方案。

##### (2)執行內容

A.申請者以過去已執行之原方案為基礎，進行延續方案之執行或提出新方案。

B.每一方案搭配「方案管家」一名，藉由參與社參中心辦理的各項培力活動(如：講座、管家會議、工作坊等)，協助方案執行與相關行政作業。

C.透過參與社參中心相關活動(如：社參教師月聚會、方案執行分享參等)，促進申請者及方案管家與其他方案之執行經驗交流與分享。

D.依申請者提案內容、執行規劃等執行方案，並於社參中心規定之期限內繳交各項成果報告書。

##### (3)經費補助

每案補助上限為1~3萬元，由社參中心視計畫內容、合理性與總計畫補助經費總額等，予以相對之經費補助。

#### 3.進階型/重點型：

##### (1)申請對象

曾穩定執行「社會參與式教學方案」之教師，且申請之方案內容具有「創新創業」之可能性者。

##### (2)執行內容

A.申請者以過去已執行之原方案為基礎，進行具有「創新創業」可能性之延續方案或提出具「創新創業」內容新方案。

B.每一方案搭配「方案管家」一名，藉由參與社參中心辦理的各項培力活動(如：講座、管家會議、工作坊等)，協助方案執行與相關行政作業。

C.透過參與社參中心相關活動(如：社參教師月聚會、方案執行分享參等)，促進申請者及方案管家與其他方案之執行經驗交流與分享。

D.依申請者提案內容、執行規劃等執行方案，並於社參中心規定之期限內繳交具有「創新創業」內容之各項成果報告書。

E.擔任社參方案諮詢教師(Mentor)，提供見習型、一般型教師參與及共同學習機會。

##### (3)補助經費

每案補助上限為2~5萬元，由社參中心視計畫內容、合理性與總計畫補助經費總額等，予以相對之經費補助。

### (二)審查標準說明

1.東華自民國101年11月起，執行「智慧生活創新創業育成平臺試辦計畫」，並由此計畫經費支持社會參與中心「社會參與教學創新方案」，為符合計畫經費之宗旨，103-1學期方案之執行經費將視其「創新創業」之相關性進行區隔，以利整體計畫之執行。

2.審核標準乃依據計畫的前瞻性、可行性及預期效益為主。依據花東地域的特性，創新創業之就業力的可分為三類發展:

**A.創業力:** 透過創意開拓全新但不失花東社會脈絡的可能性。

**B.就業力:** 在東華山海多元文化的涵養下，在專業養成中發展加值能力。

**C.職涯力:** 培養學生綜合性思考生涯發展的動力與能力。

### （三）彙整說明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見學型** | **一般型** | **進階型/重點型** |
| **方案執行** |  | ○ | ○ |
| **創新創業內涵** |  |  | ○ |
| **社參教師社群** | ○ | ○ | ○ |
| **方案管家** |  | ○ | ○ |
| **成果分享** | ○ | ○ | ○ |
| **擔任諮詢教師(Mentor)** |  |  | ○ |
| **相關成果繳交** | ○ | ○ | ○ |
| **經費金額** | 5千（最高） | 1-3萬 | 2-5萬 |

## 五、預期成效

1.建立社會參與課程模組，輔導學生創業，深耕花東，發展東華大學教學特色。

2.透過討論與分享機制，建立教師討論平台及在地化之教學資源。

3.促使更多教師以社會參與課程與研究進行社會實踐。

## 六、社會參與中心可提供之相關資源

1.社會參與式教學與研究發展、教師諮詢。

2.過去校內社會參與結案報告及現有實施社會參與課程之相關資料。

3.教學模組分類。

4.媒合校內志同道合教師，進行服務與資源之串連。

5.社參傳習計畫，媒合資深教師與新進教師進行經驗傳承。

6.提供相關業師及場域資訊。

## 七、注意事項＆備註

**(一)方案實施：**除見學型方案外，其餘方案由教師提出「社會參與式教學方案」，透過正式、非正式課程進行。

**(二)社參教師社群：**提案教師以教師社群方式運作，每月聚會一次，進行專業對話與研發。

**(三)成果分享：**方案管家與教師定期合作記錄與製作成果，進行公開分享。見學型教師於學期末分享書面參與心得。

**(四)擔任諮詢教師：**輔導、協助校內教師社會參與式教學（活動）。

**(五)方案管家：**1.除見學型方案外，其餘方案設置「方案管家」協助教師綜理相關工作，進行管理方案彙整、定期回報方案進度、結案報告等，並培養方案管家執行力。  
2.社參中心定期召開方案管家會議，且不定期提供相關之培訓。  
3.建立傳承系統:由資深方案管家經驗傳承給其他管家。  
4.方案管家的薪資將統一由社參中心編列，細節於方案審核通過時另行通知。